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在江西省高安市石脑镇 购买发展储备用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6年6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江西省高安市石脑镇购买发展储备用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参与相关宗地竞拍，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负责组织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一、 交易概述

1、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战略需求，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自有资金参与购买在江西省高安市石脑镇工业用地面积合计约300亩作为发展储备用地，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负责组织实施。

2、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江西省高安市石脑镇购买发展储备用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参与相关宗地竞拍，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为工业建设用地使用权的购买，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位于江西省高安市石脑镇，共计约 300 亩，土地出让使用年限以土地使用权证载明为准。预计本次土地购买竞拍价总价不超过 3000 万元，实际价格以竞买价格为准。

三、土地购买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购买工业建设用地土地使用权是为了满足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战略需求，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必要的储备用地，为公司的持续长远发展提供有力保障，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事项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发布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16 日